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6年8月8日上午在成都市世外桃源酒店27楼会议室（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科华北路69号）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童文伟先生主持。

经董事投票表决，全票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及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童文伟、史亚洲、钟飞鹏、胡伟、吴伟生、李志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王卫东、李红滨、罗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产生前，第二届董事会现有董事/独立董事将继续履行董事/独立董事职责，直至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附后。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考目前市场平均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提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 8 万元（税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报告并审议《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星期一）14:30 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8 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介：

1、童文伟

童文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出生，本科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获得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89年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自动控制专业。1989年至1996年先后任广东省邮电技术中心移动室科员、主任；1996年至1997年任广东省邮电科学技术研究院移动部副部长；1997年至2000年任职于广东省邮电管理局运行维护部。2001年至2006年任宜通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06年至2010年任宜通有限董事长。2010年8月31日至2013年8月22日任宜通世纪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自2013年8月22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童文伟先生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其持有本公司37,211,200股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之一及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史亚洲

史亚洲，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并获得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0年毕业于南京邮电学院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获硕士学位。1990年至1996年任广东省邮电技术中心移动室科员；1996年至1998年任广东省邮电科学技术研究院移动部科员；1999年至2005年任广东省邮电科学技术研究院下属广州汇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至2009年任宜通有限总经理；2009年至2010年任宜通有限董事。2010年8月31日至2013年8月22日任宜通世纪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自2013年8月22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

史亚洲先生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其持有本公司33,865,600股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之一及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钟飞鹏

钟飞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湖南大学，高级工程师。1989年毕业于湖南大学无线电技术专业。1989年至1998年先后在中国原子能科学技术研究院、广东省邮电技术中心、广东省邮电科学技术研究院任职；1999年至2001年任广东省邮电科学技术研究院下属广州汇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至2002年任宜通有限监事、副总经理；2002年至2010年任宜通有限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2010年8月31日至2013年8月22日任宜通世纪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自2013年8月22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钟飞鹏先生曾获得“广东省邮电第三届优秀青年专业技术人员”称号，2009年被评为“广州市天河区第四批专业技术拔尖人才”，曾参与并起到关键作用的“MFDS AXE-10模拟移动电话并机检测系统”荣获广东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钟飞鹏先生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其持有本公司31,669,120股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之一及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胡伟

胡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1991年至1997年历任北京冠杰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业务部经理、副总经理；1997年至今任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5年6月18日起担任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樟树市汇智通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自2016年5月16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胡伟先生对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出资比例为54.08%，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29,143,897股股份。

胡伟先生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吴伟生

吴伟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出生，本科毕业于重庆邮电学院，获得中山大学MBA硕士学位。2001年至2010年历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工程部经理、核心网事业部总经理、无线及传输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

2002年至2010年兼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监事；2010年8月31日至2013年8月22日任宜通世纪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自2013年8月22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5年3月24日起任宜通世纪董事会秘书。

吴伟生先生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其持有本公司14,971,840股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李志鹏

李志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出生，本科毕业于中南大学，获得北京邮电大学经济管理学院EMBA硕士学位。2001年至2006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工程部经理；2006年8月至今任北京宜通华瑞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13年8月22日起任宜通世纪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李志鹏先生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其持有本公司4,851,200股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介：

1、王卫东

王卫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1998年至2000年任职于深圳市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该公司研究发展部项目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00年至2001年任职于辽宁鲁冰花饮料集团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2001年至2005年任职于深圳市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该公司证券投资部总经理及公司助理总经理；2005年至2006年担任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06年至2008年担任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08年至2010年担任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1年至今担任深圳市智和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2014年3月至2016年8月担任北京佰荣泰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广州荷力胜蜂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3年8月22日起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王卫东先生符合《公司法》147 条的任职资格，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2、李红滨

李红滨，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 年 2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历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授，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联合“区域光纤通信网及新型光通信系统”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北京大学现代通信所所长等职。现任北京大学教授，国务院三网融合专家组成员，国家宽带战略起草组成员，国家科技部 863 计划信息领域“十三五”战略研究核心组成员，国家广电总局科技委特邀委员、国家广电总局标准化委员会委员，中国通信学会理事、中国通信学会信息网络专业委员会成员，广东东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星辰通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6 年 4 月至今担任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起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李红滨先生符合《公司法》147 条的任职资格，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3、罗乐

罗乐，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 年 6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罗乐先生 2010 年毕业于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University of Alberta）商学院会计学专业，获得会计学博士学位，2004 年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获得会计学硕士学位。罗乐先生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国际内部审计师协会会员、美国会计学会会员、加拿大会计学会会员及中国会计学会会员，先后在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 7 篇。罗乐先生 2003 年 6 月至 2004 年 1 月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会计司担任研究助理，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7 月在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担任财务资产部主办，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8 月在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商学院担任研究助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5 年 3

月在北京大学担任讲师，2015年4月至今在华中科技大学担任会计学副教授。

罗乐先生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